

宁县盘克初级中学

2024 年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盘克初级中学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根据学生身心特点和需要实施素质教育，为其参与社会生活，继续接受教育，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宁县盘克初级中学始建于 1958 年 8 月，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宁县教育局，内设党建室、教务处、思政处、后勤处 4 个处室。

（二）项目基本情况

乡村少年宫补助资金主要来源于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包括修缮装备补助和运转补助。修缮装备补助用于新立项的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对学校现有场地和教室进行修缮并配备设备器材；运转补助用于已开展活动的乡村学校少年

官专项运转，培训管理人员和辅导教师，补贴校外辅导员。《2022年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庆市财教[2022]35号）、《2023年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庆市财教[2023]29号），全年预算数为2.8万元，资金为上级直达，根据文件下达的整体绩效目标，我校结合实际设定以下绩效目标：1、推动乡村少年宫各项活动有序进行；2、提升乡村少年宫建设水平。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一是资金到位及时。2024年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开学前由上级下达学校，到位及时。二是规范财务管理。为切实规范学校财务管理行为，我校及时修订完善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88号）的通知，关于印发《甘肃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管理办法》（甘文明办{2019}17号），关于印发《甘肃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甘文明办{2020}3号）的通知各项规定规范了经费管理，修订完善了我校财务管理办法。三是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学校根据财务管理办法和上级规定，学校预算和教育教学工作开展情况支付资金。资金支付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资金管理有关要求 and 规定。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年乡村学校少年宫补助资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2.8万元，总投入2.8万元,资金到位2.8万元，实际使用2.8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乡村学校少年宫补助资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6.6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方面：完成了经济成本和社会成本控制数，得分 18.66 分。

2.产出指标方面：完成了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保证了乡村学校少年宫活动顺利开展，得分 40 分。

3.效益指标方面：完成了社会效益指标，提高了乡村少年宫活动质量，得分 17.99 分。

4.满意度指标方面：完成了学生和家长满意度调查，赢得了家长和学生的肯定，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慢。原因为财政资金困难，致使指标未全部达到目标。在深入开展绩效评价的过程中，我们结合实际作了认真研究分析，今后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一是结合新形势、新要求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评价指标，真正发挥结果运用导向作用。一是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和检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按照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效开展

绩效评价，确保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各项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四是积极争取，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支付率达到规定要求。

五、有关建议。

一是严格预算执行。严格落实预算执行监督机制，以预算规范学校财务运行过程，以及资金支付进度，强化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效益分析，充分发挥预算在规范学校财务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实现教育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二是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88号）的通知，关于印发《甘肃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管理办法》（甘文明办〔2019〕17号），关于印发《甘肃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甘文明办〔2020〕3号）的通知各项规定，按照预算科目列支。各项资金全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封闭运行，确保资金运行安全、高效和透明。

三是加强审计监督。学校建立健全民主理财制度，实行校务财务公开，财务预决算均在政务网站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加强对学校财务的审计检查，并把经费管理使用纳入督查范畴进行督导。确保各项制度落实到位、财经纪律执行到位。

附：[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项目自评表.xlsx](#)

宁县盘克初级中学
2025年3月15日

